

## 公司领导称：你是一个绝版的好干部

【明慧网】1994年，我开始修炼法轮大法，我按照大法真善忍的要求，在工作岗位上，严格要求自己，上班早来晚走，工作兢兢业业，无私奉献。由于我工作勤恳，成绩突出，几乎每年都被评为公司的“先进工作者”。

### 拥权不私，清正廉洁

我原来是一个大型国有集团企业的中层管理干部。我的工作经常是在董事长身边协助企业管理工作，具有一定的实权。在这个岗位上，我严格按照大法真、善、忍的要求，做到清正廉洁，克己奉公。费用开支公私分明，不贪不占，不用公款请私客，不用公车办私事。

客户为了取得供应项目，想与我拉关系、送红包，我都拒收，并说明我是修法轮大法的。有时出差，子公司、下属单位为了拉关系，送礼、送红包、送玩（包括桑拿、异性按摩等）我一律谢绝。有时多人一起出差，确实无法推辞的送红包、送礼，事后我也作为公益捐款或交公处理。

一次，一个合作单位给公司领导送原装进口全自动家用电热水机，并指定送给我一个，我婉言谢绝了。还有一次，我与一行多人出差到一个下属公司做考评验收，该公司经理给我们考核人员每人一千五百元的红包，当时我无法拒收。回来后，我就把红包款全额捐赠给了希望工程。

修炼法轮大法后，即使小节的事情，包括对公司办公用品的使用、办公电话的使用，我都做到公私分明，不贪小便宜。由于我做到



拥权不私，清正廉洁，在公司树立了较高的威信。

### 同事融洽，邻里尊敬

我对同事真诚、善良、友好，对有困难的同事给予真挚的关心和帮助。部门或员工工作中遇到矛盾时，我按照法轮大法真、善、忍的要求，不采取粗暴、强制的做法，用祥和的态度，用善心和道理去解决问题，使部门工作更有凝聚力。

有位同事家里碰到严重的经济困难，急需资金周转。我知道后，立即免息无借借钱给他解决急需。经过近两年，他家经济好转后，才把本金还给我，对此他非常感激。

1999年7月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我被公司无理免除了行政职务，降为一般职工。我按照大法师父的教导，在哪里都要做个好人。我在一般员工的岗位上，依然兢兢业业的工作。对领导分派的任务认真负责的做好，从不懈怠，使同事尊敬，领导满意。

面对新调来的对部门工作并不内行的领导，我没有嫉妒和消极，而是真诚的为他着想，毫不保留的帮助他做好董事会议、股东大会筹备和部门管理等工作。他也对我很

关心，很感激，很敬佩。

一位公司领导退休前曾私下对我说：“你是我们公司一个绝版的好干部。”

在邻里关系上，我按照大法的要求，凡事多为邻里着想，方便别人。每当发现住宅楼公共楼梯脏了，我就主动打扫；清洁工每月冲洗楼梯一次，但每次冲洗楼梯后，二楼楼梯平台一个低洼处总会有很多积水，住户经过要湿鞋，我就每次都及时的把积水清理干净。自家门前的楼梯通道灯坏了，我就主动更换。住宅楼有些老人自理有困难，我经常主动给予关心问候。当他们有事需要帮助时，我都及时帮助解决。个别时候，碰到住宅停水，少数老人用水有困难的，我就主动到外面取水送到老人家里。

2018年，我对出租房做了翻新。我看到楼梯长年无人管理，楼道墙面经久风化，斑驳不平，墙裙砖和扶手沾满了污渍。从平台大门到三楼的楼梯灯坏了以后，长期没人更换。为了方便邻里，我让装修工人将墙面翻新刷漆；自己亲手将墙裙砖和扶手的污渍擦洗干净；又请来电工师傅更换了灯头、灯泡，使楼梯通道焕然一新。由于我以善念对待邻里，邻里对我也很尊敬。

因为我坚守真善忍信仰，遭到迫害与骚扰。我始终以慈悲的心态对待相关人员。向公司相关领导、上级主管部门主要领导、居委会、片警等讲清法轮功真相，使他们明白了迫害法轮功是违法的。认识到了迫害正法修炼的好人，是一件昧良心、伤天害理的事。

文/中国大陆大法弟子◇

#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赵崇安、张雪雅夫妇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法轮功学员张雪雅（61岁）与丈夫赵崇安（65岁），二零二四年十月分别被咸阳市秦都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九个月、三年六个月。目前赵崇安被迫害得大小便失禁，生活不能自理，监外执行。

赵崇安、张雪雅夫妇二零二二年八月被迫流离失所，被乾县公安局非法通缉。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两人遭西安市雁塔区公安警察绑架。四月二十七日，张雪雅被非法关押在咸阳市秦都区看守所，赵崇安被非法关押在乾县看守所。

李雪雅与丈夫赵崇安，是礼泉县东庄乡马铃薯村二组人，以前身体很不好，身患多种疾病，李雪雅有时路都不能走，下不了床；赵崇安有心脏病和颈椎病，医生说：不要指望他了，也就是说，他可能啥都干不了了。两人都有病，孩子们无人照管，生活实在艰难。李雪雅与赵崇安一九九七年有幸修炼大法后，家里有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夫妻的病都好了，孩子们都很听话。每年冬天下雪，夫妻俩人就出去扫出村的道路上的雪。路人都说，学法轮大法的都是好人。

从一九九九年“七·二零”后，中共江泽民团伙发动了迫害法轮功以来，赵崇安、李雪雅家就没安宁过，时不时就有人来骚扰，有县公安局的，有派出所的，有乡政府的，还有村委会的，有时白天来，有时晚上三点来，雨天也来，使全家陷入极度恐慌中，真把孩子吓坏了，孩子们不敢听见警车响。

二零零一年农历三月二十六，村干部来说：政府让你在北牌“学习”二十天。那时书记是高潮，副书记陆林和几个干部把她骗到了北牌老政府。李雪雅到那以后，看见那里有几位法轮功学员，才明白，这是对她的人身限制，在那里被强制学诬蔑大法的书，逼迫写保证书，不让炼功学法。政法委副书记



赵利民和主任罗学凯每天对法轮功学员们强制洗脑，天天逼写保证书，还威胁说，不写就不放人。那时正是农忙季节，家里麦子没人收，孩子又小，正在上学，压力很大。李雪雅被劫持在洗脑班迫害了四个多月才回家。李雪雅回家后，派出所常来骚扰。

二零一四年农历二月二十早，李雪雅和丈夫赵崇安在地里干活，十点多回家做饭，刚走在门口，有一辆警车开了过来，后面有十几个身穿便衣的人（礼泉县叱干派出所所长赵多放、副所长李衍以及警察高旭、陈义等，伙同礼泉县叱干镇政府一帮人），李雪雅以为找什么人呢，他们走到她跟前，一个大个子男的就把她拉住，什么话都没说就把李雪雅往车里抬，李雪雅问什么事，没人回答。这时过来几个人把李雪雅抬上车，有个叫李保运的人压住李雪雅的胸部使她出不了气。这时，邻居们看见了说，你们这是干什么呢，这样对人？他们不语，人太多，还有几个人把赵崇安拉住，并在她家乱翻，把几本大法书，还有很多资料，还有护身符，有好多东西都抢走了，就这样把李雪雅和赵崇安绑架到叱干派出所。

在派出所，所长赵多放把赵崇安绑在铁椅子上审问，当时李雪雅在院子里，他又叫李雪雅站在房子里，李雪雅不去被他打。这时孩子们到了。下午两点，所长赵多放指示李衍和陈保柱高旭等共四人把李雪雅与赵崇安强行送到县公安局，又到结合医院，他俩没下车，又送到县北关看守所说，给赵崇安拘留十五天，硬把李雪雅拉到咸阳市文林路看守所，李雪雅被送到咸阳第一人民医院检查强行打针，儿子被索要了八百元，说是医药费。

赵崇安被非法关押在礼泉县桥北行政拘留所，不让学法炼功，讲真相，警察郑某和拘留所里的烟民吃花，拿了赵崇安二百八十元（当时进去时，身上带的钱，搜身拿的）。赵崇安被非法关了十五天。

就在赵崇安被非法关押时，李雪雅七十多岁的父亲和母亲来她家，来时开着三轮车来的，来就问情况，说他在那受罪了呢，他们打人呢。李雪雅的父亲连惊带吓一病不起，花了很多钱也没治好，一年后离世。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礼泉县公安局王涛、刘翔飞、朱攀，还有不知姓名的人，共四人在李阳火锅店绑架了李雪雅的女儿赵碗碗，他们平白无故地打她，将她拉到公安局，在那里四个人轮换着审问，将她打倒在地，还在胸部用脚踩，还有个人要耍流氓。晚上一点多，家人赶到县上，王涛给李雪雅儿子打电话说，要四千元马上放人，没钱就连夜把人送走，就这样勒索了四千元，两点多钟才把人放出来。赵碗碗九月一日住进了咸阳第一人民医院，经医院检查是胸腔积水，医生从背部抽出四斤水，住院十天花了七千元，还没治好，回家后学法炼功恢复了。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李雪雅与赵崇安在乾县讲真相时，被受谎言毒害的人举报，遭乾县公安局绑架，并抄走他们租住房的私人电脑等私人财物。八月十八日，乾县公安局又伙同礼泉县公安局叱干派出所在他们的老家礼泉县马岭村实施非法抄家，抢走了好多东西。李雪雅与丈夫赵崇安被迫流离失所，遭非法通缉。◇

##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法轮功学员刘春霞被劫入狱

西安市鄠邑区法轮功学员刘春霞，于2024年10月9日左右，被转移至陕西省女子监狱迫害，家属已收到入监通知书。◇